

关于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范金华、戴卫兵、何浩武、唐茜云、张萌、郭思航、彭文韬、许敏慧、张延辉、左彧、王佳佳、蔡瑜新及王星凯共十三人,其中戴卫兵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本期辅导新增小组成员蔡瑜新及王星凯,同时,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王玮不再参与辅导对象的辅导工作,除上述变化,辅导工作小组的其他成员未发生变动。

新增辅导小组成员简历如下:

蔡瑜新: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硕士研究生学

历。2023 年加入国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主要参与首创证券 IPO、纽泰格可转债，以及慈星股份、广电网络等财务顾问项目。

王星凯：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总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专业会计硕士，202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主要参与久正工学、珑璟光电、雨帆生物等 IPO 项目、和而泰定增项目以及深圳市国资委并购重组常年财务顾问、投控资本共赢股权投资基金等财务顾问项目。

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国信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金融、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次辅导期为第四期，辅导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主要采用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备忘录、专项培训以及案例分享等多种方式进行。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组织辅导学习

国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以组织自学、个别答疑等方式对辅导对象相关人员进行辅导，及时传达最新法律法规、政策与审核动态，加深相关人员对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完善重要性，以及我国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则的认识与理解。

2、开展尽职调查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现场尽职调查、访谈、函证及走访等方式全面收集和整理公司资料，主要包括公司的历史沿革情况、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和会计情况、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就公司存在的不规范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确定整改方案，并督促公司按照整改方案予以落实和解决。

3、跟进前期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对辅导对象前期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持续跟踪，通过例会沟通日常整改事项的推进情况；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以及接受辅导人员对相关问题的咨询，采取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项答疑或案例分析的形式协助解决。

4、关注辅导对象经营和合规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不定期与辅导对象的管理层及主要部门负责人持续沟通，持续关注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推进及执行情况、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主要客户所在国家贸易政策的变化情况，及时了解公司最新经营状况及未来战略规划，协助公司对申报计划进行优化。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通过专项答疑、例会沟通、尽职调查等方式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达到了预期的辅导目的和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从各自的专业角度对公司存在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问题形成提出了相关建议，对辅导人员进行了内控方面的针对性培训，协助并督促公司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意见。

辅导小组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督促企业进一步提升研发费用归集与核算的规范性，包括但不限于对研发项目的梳理、研发人员的分类、研发费用的准确核算等。同时，经公司梳理发现，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研发费用中存在不符合研发费用认定标准的人员薪酬，公司进行了差错更正，调减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42.01万元、56.61万元和106.14万元。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关注美国关税政策对辅导对象业务发展情况和经营业绩情况的影响，并及时跟进行业走向、竞争状况、国际形势及政策等对业绩产生重要影响因素。

公司持股比例为7.1539%的股东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泰瑞合”)的营业期限于2025年5月31日到期，该股东已进入清算期，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跟踪该股东清算情况，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股东清算方案暂未确定。针对上述事项，辅导机构督促辅导对象获取了华泰瑞合及华泰瑞合管理人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承诺，华泰瑞合持有的辅导对象的股份权属清晰、明确，其进入清算期对辅导对象的控制权稳定性无重大影响。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治理、会计基础和内部控制需继续完善

辅导对象公司治理、会计基础和内部控制尚需继续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严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相关要求对公司进行辅导培训，制定规范整改计划，督促公司完善治理，加强财务基础及内控建设。

2、持续加深公司人员政策理解

辅导工作小组已对公司及接受辅导的人员通过集中授课等方式进行法规培训，相关人员已经掌握证券市场基本法律法规知识。后续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加深相关人员对法规及政策的理解，提升公司合规水平。

3、美国关税情况

公司美国收入占比较大，关税政策对公司收入产生一定影响。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美国关税政策对辅导对象业务发展情况和经营业绩情况的影响，并及时跟进行业走向、竞争状况、国际形势及政策等对业绩产生重要影响的因素。

4、股东进入清算期

公司持股比例为7.1539%的股东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营业期限于2025年5月31日到期，该股东已进入清算期，但目前具体清算方案尚未确定，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跟踪该股东的清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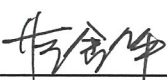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将严格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工作计划的安排，积极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主要辅导内容包括法律、业务、财务等各个方面，并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持续规范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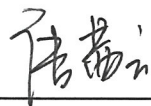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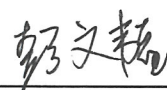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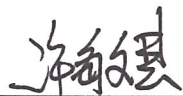
范金华



唐茜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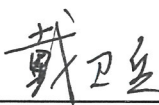
彭文韬



许敏慧




王星凯



戴卫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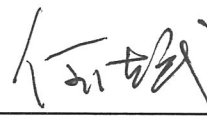
张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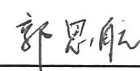
左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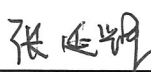
王佳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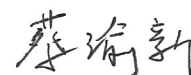
何浩武



郭思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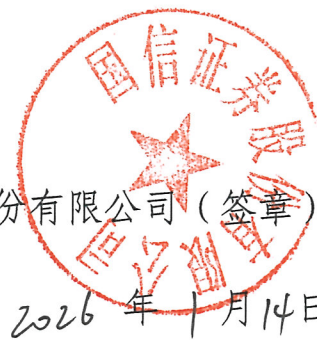


张延辉



蔡瑜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范金华

戴卫兵

何浩武

唐茜云

张萌

郭思航

彭文韬

左 彧

张延辉

许敏慧

王佳佳

蔡瑜新

王星凯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6 年 10 月 14 日